

即時發佈



## 宏安地產與錦華地產馬鞍山精品住宅項目「薈朗 The Met. Blossom」

### 開售兩週已售出逾 98% 廣受市場歡迎

(2016年8月30日，香港) 由宏安地產有限公司（「宏安地產」，股份代號：1243）與錦華地產合作發展，座落於馬鞍山市中心的精品住宅發展項目「薈朗」，由8月18日起經過三輪銷售，整個發展項目共640伙單位，於兩週內已售出逾98%，反應熱烈。

今次「薈朗」銷售成績理想，深受買家歡迎，主要是受惠於市場「剛性需求」強勁，以及項目的本身優勢。「薈朗」秉承「The Met.」都會精品住宅品牌的特色，鄰近鐵路網絡，交通相當便利，周邊環境及配套優越，單位實用面積由約200至400多平方呎為主，包括同區罕有的開放式、一房及兩房單位，所有單位均設露台；項目亦設有會所及戶外泳池等多元化設施。

宏安地產行政總裁黃耀雄先生表示：「『薈朗』於短期內幾近極速售罄，主要是『薈朗』銷售策略得宜，定位準確，以貼市價出售，吸引單身、年輕夫婦上車客及部份投資者，用家約佔60%，投資者約佔40%。另外，馬鞍山區內小型單位供應量少，再加上細單位銷情回暖，受惠於「剛性需求」，吸引不少買家垂青。本公司預期，強大的基本住屋需求、低利率等情況下，有利本地樓市發展。」

宏安地產執行董事鄧灝康表示：「銷售表現理想，主要靠全體工作人員的努力配合；令『薈朗』銷售表現更為卓越。我們非常感謝團隊的全力支持，期望未來『薈晴』再創佳績！」

目前，發展商正積極籌備「The Met.」系列的『薈晴』銷售籌備工作，現正待批預售樓花同意書，預期將於今年內推售，提供364伙中、小型單位。

### 「The Met.」精品住宅系列

「The Met.」為宏安地產精心策劃的都會精品住宅品牌。「Met.」可解作 Metropolis 都會及 Metro 鐵路，展現出公司一系列的精品住宅項目位踞本港都會中心點，穩佔交通網絡地利優勢。同時「Met.」亦可解作相遇，意謂一眾喜愛都會生活的品味一族遇上其理想居所。品牌系列於

2014 年推出位於長沙灣的項目「『薈悅』The Met. Delight」獲得市場熱捧，所有住宅單位火速售罄。

### **有關宏安地產**

宏安地產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註冊成立，為香港物業發展商。於完成重組及分拆上市前，其為宏安集團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宏安地產的物業投資業務可追溯至一九九七年，而其物業發展業務則始於二零零四年。目前，宏安地產於香港建立地產品牌「The Met.」，並擁有範圍廣闊的發展及投資物業。宏安地產秉承母公司宏安集團有限公司的堅實基石，廣受住客與投資者歡迎，信譽顯著。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宏安地產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 **有關錦華實業集團及錦華地產**

錦華實業集團於 1984 年成立，集團主要從事礦產貿易及物業投資業務，包括住宅物業、商廈及地舖。

- 完 -

如有查詢，請聯絡：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程德韻 (Teresa Ching) | 物業發展部總經理

公司：+852 2312 8348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楊力瑩 (Kelly Yeung) | 助理企業傳訊經理

電話：+852 2312 8329

宏安集團有限公司

張杏賢 (Kitty Cheung) | 助理企業傳訊經理

電話：+852 2312 8333

發展項目所位於的區域：馬鞍山；發展項目所位於的街道的名稱：馬錦街；差餉物業估價署署長為識別發展項目的目的而編配的臨時門牌號數：9號。

關於發展項目的價單、銷售安排及成交紀錄冊詳情，請於項目網站 [www.themet.com.hk/blossom](http://www.themet.com.hk/blossom) 下載。

本廣告/宣傳資料內載列的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顯示純屬畫家對有關發展項目之想像。有關相片、圖像、繪圖或素描並非按照比例繪畫及/或可能經過電腦修飾處理。準買家如欲了解發展項目的詳情，請參閱售樓說明書。賣方亦建議準買家到有關發展地盤作實地考察，以對該發展地盤、其周邊地區環境及附近的公共設施有較佳了解。

本廣告由賣方發布。

發展項目的預計關鍵日期：2018年12月31日 預計關鍵日期是受到買賣合約所允許的任何延期所規限的。

賣方：高和投資有限公司；賣方的控權公司：越龍投資有限公司, More Action Investments Limited, Sparkle Hope Limited, Miracle Cheer Limited, 宏安地產有限公司, Earnest Spot Limited, Wang On Enterprises (BVI) Limited, Wang On Group Limited；認可人士：呂鄧黎建築師有限公司之黎紹堅先生；承建商：中國浙江建設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就發展項目中的住宅物業的出售而代表擁有人行事的律師事務所：孖士打律師行；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或已承諾為該項建造提供融資的認可機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已為發展項目的建造提供貸款的其他人：越龍投資有限公司, 錦華長勝有限公司。  
賣方建議準買方參閱有關售樓說明書，以了解發展項目的資料。

印製日期：2016年08月31日。